

# 关于山东华软金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九期）

山东华软金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山东华软金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的有关规定，民生证券派出了由周巍、房凯、李振刚、林来飞、李浩然五位同志组成的辅导工作小组。

辅导工作小组人员房凯先生因其个人离职原因，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人员，由林来飞先生接替房凯先生作为签字保荐代表人。本次辅导工作小组人员变更后，辅导工作小组由周巍、李振刚、林来飞、李浩然四位同志组成的辅导工作小组，上述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同时担任辅导工作的企业均未超过四家，符合中国证监会对辅导人员的资格要

求

林来飞先生的资格情况如下：

林来飞：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现任民生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裁（VP）。2015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或主持得利斯（002330）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 1、集中授课情况

2022年8月16日上午，辅导小组讲授了《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至第3号的通知》的要求；辅导时长1小时。

### 2、专题讨论情况

2022年8月16日上午，授课结束后，保荐机构组织有关中介机构、接受辅导人员，就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科创属性持续披露的要求进行了专题讨论。

民生证券辅导小组在本辅导期内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和《辅导协议》的有关约定对公司进行了认真负责的辅导工作。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授课1次，共计1小时，由保荐机构讲授。在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主要讲授了《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至第3号的通知》的要求，帮助公

司了解上市公司须如何加强规范运作、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以及科创属性的持续披露要求等方面。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民生证券自进入辅导期进行尽职调查以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如下：

1、公司加强了催收应收账款力度，但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仍较大

民生证券对公司进行现场尽职调查发现，202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仍较大，占期末资产总额比重仍较大，民生证券建议公司持续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安排专人负责催收应收账款，将款项回收纳入销售人员的考核指标，降低客户赊销金额及期限。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过民生证券的持续跟踪和督导，目前股份公司资产完整，组织机构健全，经营独立，财务独立，人员独立，在人、财、物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切实可行的内部管理制度，达到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拟公开发行股票公司的相关要求。截至本辅导期末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部分外部投资者之间存在对赌协议。建议公司在正式申报前与投资者签订解除对赌条款的补充协议，并取得投资者关于豁免履行股权回购条款的声明。民生证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对赌协

议的解除情况。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根据辅导工作计划，辅导小组、律师和会计师将继续采用灵活多样的辅导方式，向辅导对象就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财务规范及内部控制等进行辅导。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山东华软金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九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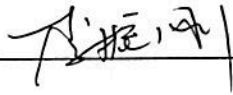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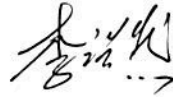
周 巍



林来飞



李振刚



李浩然

